

報道：本刊 張佩莉  
攝影：本報 陳來發  
部分圖片：郭義民提供  
歷史資料：轉載自《越洋控訴》一書

本周專題

01. 林亚英是罹难者林生的长女，也是目击证人，老人慈祥的笑容背后，隐藏着当年家破人亡的辛酸。

02. 罗亚财(左起)、林亚英和张观英，在英国高等法庭前合摄。

03. 林亚英和孙女黄丽霖，丽霖也是律师，去年5月自费随同前往伦敦，贴身照顾第一次飞英国的婆婆。

## 鐵一般的事實

1948年12月12日早上6点左右，一辆载送粮食与工人的罗里进入胶园。

罗里开到村子入口闸就停了下来，罗里上的林工头随即被英军扣查，其他工人也一一被盘问。英军怀疑，车上的粮食是为了接济共产党。

大概9点左右，妇孺被赶上罗里后，被扣押的男村民就被分成5组，由英军带出屋外，用枪推他们走向河边，开枪射杀。英军在离开前放火，将整个村庄夷为平地。

一个星期后，家属被允许进入胶园收尸，惨案幸存者兼目击证人谭蓉和胡妹声称，她们凭衣服认出尸首分离的林工头。林国的祖父，也曾经形容儿子头颅已断，死状恐怖。

## 林國

◆罹難工頭林天水的長子，第三起訴人，案發時9歲，不在現場。



▲林國是罹難的工頭林天水的長子，在這場跨世紀審訊中，他也是第三起訴人。

## 爸爸死了，家也散了

我爸是胶园的工头，人家叫他林苟(Lam Kow, 林工头的意思)，我们在乌鲁音峇汝有自己的家，早上爸爸驾一辆罗里，载工人去树胶园，晚上就回家。

平时我会跟爸爸去胶园，但那天刚好没有去。后来叔公说爸爸死了。叔公是胶园的经理，他不必去胶园，就我爸每天载工人进去而已。

尸体载回来，放在家里，大人不许我们小孩子看。当时我9岁，还不太懂事，底下有4个弟妹，妈妈肚子里还有一个妹妹没有出世，一出世就送给人养。妈妈哭得很惨，爸爸是家中的支柱，他死了，谁来养我们？

生活逼人，妈妈决定带着我的4个弟妹改嫁。我就跟了叔公，搬到吉隆坡。

当时，我只知道爸爸死了，妈妈改嫁了，我到了吉隆坡就全心全意念书。叔公叔婆待我像亲生儿子一样，让我念书，直到SPM毕业后出来工作，自立更生。

毕业后，我有回去乌鲁音看妈妈。她的生活勉强过得去，也不能说好，生活依然困苦。妈妈在1985年过世。几个弟妹，早年生活也很困难，熬到孩子长大后，日子才好过一点。我自己也是一样。



1951年开始，华人被强制迁徙到陌生的环境，这是其中一个在仓促中建立起来的新村。